

第三章 文獻回顧—吳閩方言關係及相關論述

倘若以濁音清化做為現代漢語方言區分的一個標準，吳閩兩大方言實際上可以明確地分為兩個不同的大方言。¹然而，深入比較吳閩方言之後，學者們卻發現，這兩個方言存在相當程度的「相似性」，這些「相似性」包含許多方面，目前學界的研究主要集中在音韻及詞彙上。比方有些學者特別注意某些早期歷史上曾經被記錄下來的音韻及詞彙特徵在吳閩方言的表現；有些學者則從語音形式上著手，配合現代方言特點在地理上的分布及移民史的線索探究吳語及閩語之間的關係。整體來看，目前漢語方言學界對吳閩方言關係的看法的相關討論，主要就是在解釋它們的「相似性」。本章的內容主要是要介紹學界目前有關吳閩方言之間關係的重要研究成果，並對這些研究成果提出若干反省與檢討。

3.1 方言疊置說

丁邦新（1988）〈吳語中的閩語成分〉一文，根據現代吳語的平陽蠻話及麗水方言在白話音中有端、知不分的現象及麗水方言中零星的閩語特徵，同時結合兩條現代吳語及閩語詞彙上的證據「骹」（腳）與「儂」（人）等證據，歸結出以下的結論：

現在吳語的底層具有閩語的成分，可能南北朝時的吳語就是現在閩語的前身，而當時的北語則是現在吳語的祖先。

丁邦新從當時很有限的材料中，發現吳閩方言之間存在特別深厚的關係，並進一步配合歷史上的人口移動來提出上述這一深富啓發性的說法，可謂眼光獨到。在上述這個推論中，我們認為其實它隱含著幾個重要的前提：

第一、南北朝時期，當時的漢語已經存在至少兩個較大的方言系統，一種是位居南方的「吳語」，一種是位居北方的「北語」。

¹ 根據丁邦新（1982）的看法，利用濁音清化的不同走向，可以有效地區分現代漢語方言為幾個大類。這是一條相當重要的早期歷史性條件。

第二、吳語具有一層早期閩語的白話音，其中一個最具體的特點就是「端知不分」。而我們已經提到，凡是關於語言層次的論述，本質上都是由於「方言接觸」而形成的。

在上述的兩個前提之下，我們可以回頭檢討丁文中所討論的「端知不分」與「詞彙」兩類證據的有效性。

首先就消極面來說，「存古特徵」無法判斷是否有過「方言接觸」的關係。比方端、知不分這項音韻特徵，就漢語音韻史的發展而言，中古端系與知系的條件分化，是在漢語音韻史上屬於相對前期的現象（周祖謨 1966），因此「端、知不分」是個在時間上較早的存古特徵。然而，一個語言內部方言間的存古特徵可以是個別方言從共同語承襲下來的，未必能夠都視為方言接觸的結果。詞彙亦可作如是觀，比方「骹」、「儂」等詞雖然只在閩語方言及浙南吳語中使用，但它們都能在漢語歷史文獻上能夠找到相應的用法，就此而言，這些詞彙說是來自閩語的特色固然沒錯，但若要詮釋為「來自更早期共同語的遺跡」似乎也無不可。

而就積極面來看，丁文指出現代吳語的底層具有閩語成份，在我們的理解中，相當於是認為吳語的前身（北語）與閩語的前身（南北朝時吳語）曾經有過方言接觸。以 A、B 兩個方言為例，就邏輯推論而言，要說明這兩個方言有所接觸的辦法應該是：仔細檢視 A、B 這兩個方言，透過比較，在其中任何一個方言中找到該方言特有的音韻創新，以此為標準去檢視另一個方言。如果 A 方言的某項特有的音韻創新也在 B 方言中被發現，然而這項創新造成 B 方言內部對應關係上的不規則（這就是說，這項音韻特徵無法追溯到 B 方言更早期的階段），我們方能夠指出這是由於方言接觸帶來的層次疊積。就丁文關於吳語有閩語底層的音韻與詞彙的討論而言，我們似乎沒有看到這一類的證據。

3.2 時間層次說

關於閩語存在時間層次的概念，最早是由 Jerry Norman (1979b) 提出來的。Jerry Norman 指出，閩語具有三個詞彙層次，這三個詞彙層次可以跟三個歷史階段配合。以先韻四等的「天」字為例：

天	時代層次	將樂	廈門	福州
第一層次	秦漢層	thāi ¹	—	—
第二層次	南朝層	thien ¹	thī ¹	thien ¹
第三層次	晚唐層	thien ¹	thien ¹	thien ¹

根據羅氏的說法，閩方言中秦漢層次的歷史來源是秦始皇、漢武帝時期派駐嶺南、福建的軍隊，在《Chinese》中，羅氏稱之為「古南方漢語」(Old Southern Chinese)。南朝層則來自西晉永嘉之亂後的北方移民，羅氏根據周祖謨的研究(1966)，指出這一層次就是所謂的江東方言，也就是丁邦新(1995)、梅祖麟(2001)所謂的金陵音系。至於晚唐層則是以長安音為基礎的唐代標準語。

細究羅杰瑞之所以能指出閩語不同規律的音讀與歷史分期的關係，主要的方法有兩種：

第一、利用歷史語言學所揭示的比較方法來對比出不同方言中保存的不同時間層次。我們觀察上列字表，從音韻的角度來看，將樂、廈門保存了兩套規律(也就是兩個時間層次)，福州只有一套規律。但從比較的觀點來看，將樂、廈門乃至於福州等三個方言各自的兩套規律並非整齊的對應：將樂一套字是沒有介音-i-的鼻化音[-āi]，一套是有介音-i-的[-ien]；廈門則一套是鼻化韻[-ĩ]，另一套是有-i-介音的[-ien]。從對應關係來看，羅杰瑞認為福州方言的[-ien]同時對應廈門的[-ien]與[-ĩ]，由此我們知道福州的[-ien]其實包含兩個不同的層次。再者，將樂的[-ien]相當於福州的[-ien]，也是包含兩個不同的層次，而將樂的[-āi]則又是另一套規則對應。很顯然的，由這三個閩方言的比較，針對「天」這一個同源詞顯示的對應關係，閩語可以析出三個不同的時間層次：

層次 I [-āi]/—；層次 II [-ien]/[-ĩ]；層次 III [-ien]/[-ien]²

² 讀者可以質疑，何以 Norman 不把將樂的 thāi¹ 與廈門的 thī¹ 視為同一個語言層，Norman 文中沒有明言。我們在後文(第五章 5.3)對閩語山攝四等先韻的音韻層次有比較深入的分析，結論與 Norman 相同，閩南次方言中相當於將樂[āi]韻母這一層次的讀音是[in] (廈門)、[ūi] (泉州)、[āi] (揭陽)，並不是[i] (廈門、泉州、揭陽)。換句話說，將樂的天 thāi¹ 與廈門的天 thī¹ 分屬兩個不同層次。

第二、從單一方言的角度來看，羅杰瑞則是透過「同源雙形詞」、「同源三形詞」（他稱之為 *doublet*、*triplet*）來指認單一方言內部涵攝的三個時間層次。例如，羅杰瑞指出廈門的「席」、「石」兩字都有三個音讀：

	秦漢	六朝	晚唐
石	tsioʔ ⁸	siaʔ ⁸	sik ⁸
席	tshioʔ ⁸	siaʔ ⁸	sik ⁸

對於使用或熟悉閩方言的人來說，羅杰瑞所謂的「同源雙形詞」、「同源三形詞」另一個理解方式就是「文白異讀」（*colloquial-literary strata*）。

從文白異讀的角度入手，針對方言層次從事全面性研究的最重要著作，應屬楊秀芳（1982）對閩南話的研究。楊秀芳的博士論文以《切韻》提供的框架，從聲、韻、調三方面分別比較三個不同的閩南次方言內部的文白層次，在釐清方言內部的層次關係之後，進一步把不同次方言之間文白層次的對應關係建立起來，文章結論也指出閩南語至少有三個明顯的時間層次。楊秀芳的博士論文最為顯著的貢獻在於系統性地建立閩南方言之間層次的對應關係。從單一方言內部而言，文白異讀是不同方言接觸的結果，準此而言，我們可以預期其他方言當然也存在文白異讀的現象。但是，閩南語文白異讀之所以特別受到學界重視，主要是因為：即使現在在共時平面上屬於一個同方言，但文讀與白讀仍然各成系統。而由於文讀白讀各成系統，因此得以從個別字詞的文白異讀推進到系統性的研究，從而嘗試勾勒出閩南方言中不同語言層的差異。楊秀芳（1993）更進一步指出，在面對文白異讀這一語言事實時，我們需借鏡歷史語言學者從語言層的觀點來探索，藉以把不同來源的語言剖析清楚，所以這一研究所關切的是早晚期語言層的分別。

在羅杰瑞、楊秀芳對閩語層次的分析的基礎上，結合周祖謨（1966）、丁邦新（1995）對《切韻》性質的新認識，梅祖麟（1999）提出下面的構想：

1. 六世紀的江東方言魚虞有別，支與脂之有別。同時的河北方言沒有這兩個特徵。

2.漢語六大方言可以分爲兩類，一類有江東方言的層次，一類沒有。有的包括：吳語、閩語、北部贛語；沒有的包括：官話、粵語、客方言。梅祖麟指出，吳閩方言都具有六朝時期的江東方言層，證據包括音韻、詞彙、虛詞三個方面：

- (一) 音韻方面：1.魚虞之別；2.支與脂之的分別
- (二) 詞彙方面：1.脰脖子；2.裊衣袖；3.藻浮萍；(4.儂人；5.骹腳；6.稀杓)
- (三) 虛詞方面：1.吳閩地區的人稱代詞，閩語一般第二人稱單數代名詞用汝不用你；第三人稱單數代名詞用「伊」不用他。吳語則是第三人稱用「渠」不用「他」。2.方位介詞用「著」不用「在」，這是現代吳閩方言共同的特點。3.遠指詞用「許」，這是江東方言的特徵，保留在現代吳閩方言中。4.用「底」作爲詢問詞。6.表示「會」的助動詞用「解」，這保留在現代閩語中，吳語用的是「會」。

根據這些證據，梅文指出「南朝江東方言是閩語口語詞彙的來源之一，也是吳語較早層次的來源，所以閩語和吳語的關係特別密切。」

梅祖麟的研究至少有底下幾個重要的貢獻：

第一、嚴格運用比較方法來分析方言內部可能存在的層次，並進一步透過歷史文獻給方言層次斷代。從第一章我們知道，歷史語言學的比較方法無法提供絕對時間的線索，但漢語卻可以利用漢語文獻來給音韻特徵判斷可能的時間上下限。梅文的研究對結合歷史音韻學與漢語方言學具有重要的啓發性意義。

第二、漢語方言史：漢語方言史的研究目的是了解方言的形成，事實上這還牽涉到我們對原始方言的認識。比方 Norman (1981) 根據八個閩語次方言從事比較工作，全面地構擬出共同閩語 (proto Min) 的韻母系統。梅祖麟進一步把它與《切韻》的中古音框架進行比較，指出共同閩語韻母系統中存在不同的規則對應，這些不同的規則對應表現出各自的音韻特點，將之與既有的漢語音韻史研究做對照，就可以明白閩語具有那些不同的異質來源。更進一步，結合書面文獻的資訊，就能進一步推敲這些異質成份是甚麼時候進入閩語。

第三、從漢語音韻史的角度來看，利用比較方法來給方言區分層次，得到的

結果可用來幫助我們構擬《切韻》所包含的兩種不同方言系統，有助於我們理解六朝時期南北方言存在的具體差異。

基本上來說，梅祖麟對吳閩方言的相關研究，若干方面補強並落實了丁邦新的意見。補強的部分主要是丁邦新所謂的「六朝吳語是閩語的前身，現在的吳語是當時北語的後代」。丁邦新這一看法，似乎沒有提到是否更早之前吳、閩方言的前身是否有所接觸。也就是說，如果僅僅是南北朝吳地的人輾轉進入閩地成爲後來的閩語，北人南下佔據吳地成爲後來的吳語，不免給人類似「掏空移植」的印象。³梅祖麟則是認爲，吳閩方言之所以看起來關係比較密切，是由於現代吳、閩兩大方言在其形成過程之中，都曾經受到六朝江東方言的影響。

3.3 吳語擴散說

張光宇（1993）（吳閩方言關係試論）一文，以語音、詞彙的地理分布說明吳語南下形成閩語的歷史過程。張文認爲，吳閩方言之間在歷史上有密切的關係的明顯指標，乃是由地理鄰接性（geographical proximity）呈現出來的演變類型的一致趨向；而在分析閩方言音韻層次的時候，可以看到「吳音南移」的淵源關係。張文透過以下幾方面來論證：

第一、吳閩方言間的音韻關係，表現在閩方言保存了早期北部吳語的狀態。

（一）咸、山兩攝三四等的兩種類型：咸、山兩攝三四等在吳語方言有兩種韻母形式，一種是合流的，一種是有別的。進一步觀察整個吳閩方言分布的區域，咸、山兩攝三四等韻母的情形有下列四種：

1. 北部吳語三四等合流，元音偏高。（例如蘇州-iɪ，溫州-i）
2. 南部吳語三四等保持對立，三四等皆有-i-介音，三等主要元音比四等高。（例如永康-ie：-ia、青田-iɛ：-ia）
3. 閩江以北三四等對立，其區別在三等爲後響複元音（-ia-），四等爲前響複元音（-ai-）。除了少數地區，一般閩北方言沒有北部吳語那種合流情況。

³ 「掏空移植」一語是張光宇的用語，參見張光宇（1996：70）。

4. 閩江以南既有北部吳語那種合流情況（例如天 th^1 ），又有閩江以北那種對立現象（連 ni^2 ：蓮 nai^2 ）。

張文認為，閩南方言之所以咸、山兩攝三四等兼有合流和分立，可能是南朝時期北部吳語的現象，而「閩南方言合流與分立現象並存係因文白夾雜難分難捨由北部吳語傳承而來」（張光宇 1993：165）。

（二）益石分合的問題：益、石兩字在中古音中都是梗攝開口三等入聲字，但在上古音則分屬錫、鐸兩部。吳閩方言昔韻內的鐸部字從上古以來一直留在原有部類（音讀表現為閩語：-ioʔ，北部吳語：-Aʔ）。張文指出，「益石對立」是中原東部的特徵，「益石合流」是中原西部的特徵。比較吳閩方言與客贛方言的地理位置，前者在東，後者在西，它們分別承自古代中原東西兩大區。

第二、不少閩語現象必須追本溯源從吳語去解釋，才能有明晰的理解。

（一）龜字，古音居迫切，是止攝三等合口字。今閩南方言白讀為 ku^1 ，張文認為，這是吳語方言所謂「支微入魚」的現象⁴。閩南方言的 ku 和一般吳方言的 tcy 係由共同前身 ky 進一步變化而來。其音變過程是：

* $kuei > kui > ky > ku$

（二）蛇字食遮切，假攝開口三等，閩南方言白讀為 $tsua^2$ ，從其來源形式上說，它的前身與吳語方言的 $dzuo$ 最相似。而閩南方言的沙、蛇同讀為[-ua]韻，更只有從吳方言往下看才能得到確當的理解：

沙 $so > suo > sua$

蛇 $dzo > dzuo > dzua > tsua$

（三）關於閩方言表示柴火這一意義的「樵」字，李如龍、陳章太（1982）以「樵」字統括十八個閩方言。張文認為從語音形式來看，其實可分為三派：

$tsha^2$ ：福州、古田、寧德、周寧、福鼎、廈門、泉州、永春、漳州、龍岩、大田、尤溪、莆田（ $tshp^2$ ）

⁴ 張文引述清康熙《嘉定縣志》：「歸、龜呼為居，晷、鬼呼為舉。」其中歸是止攝合口三等微韻字，龜是止攝合口三等脂韻字，晷是止攝合口三等紙韻字，鬼是止攝合口三等尾韻字。居是遇攝三等魚韻字，舉是遇攝三等語韻字。

tsho²：永安

tshau²：沙縣、建甌（tshau⁵）、建陽（thau²）、松溪

福州等閩方言讀為單元音，沙縣等方言讀為複元音，壁壘分明。張文認為，前者是「柴」字，後者才是「樵」字。而閩方言中「柴」字的讀音來字早期吳方言的 dza。

（四）浙、閩地區普遍都有「麻糝」這種食品。張文指出，閩南方言的「麻糝」的麻 mua² 是從早期吳語 mo 經過 muo 變來的，演變過程與「沙、蛇」完全平行。

（五）食品「油條」一詞在吳閩方言的說法相同，但吳閩方言不同的詞典之間存在相當不一致的寫法，比方「油炸（爍）鬼」、「油炸（爍）檜」或「油炸管」。張文認為，「油炸（爍）鬼」一詞中最後一個音節的字應該是與果字同一音韻地位的餛（俗寫作糰）。

（六）從吳語方言第三人稱代詞單數式的表現來看，除了杭州用「他」以外，基本上都只用「渠」（其）或「伊」，用「渠」的大體集中在浙南，用伊的集中於浙北及蘇南。而另一方面，閩語中閩東、閩南及莆仙都用「伊」，閩北及閩中多用「渠」。「總起來說，第三人稱單數式『伊、渠』並用的現象在華南方言裡只見於吳、閩方言；北部吳語和多數閩語使用的『伊』字在所有漢語方言當中尤其突出」（張光宇 1993：168）。

根據以上兩點（總共八條）的證據，張文提出以下的結論：

總而言之，南朝時期，江東一帶吳語和北方官話進行了密切的交融。這種經過交融的語言後來進入福建成為閩語的胚基。……就這樣的背景來看，閩語有古中原、古江東的方言色彩絲毫不覺詫異。

張光宇的看法著重在以「吳音南下」的過程來申論閩語的形成，換句話說，吳閩方言之間的這些共同點，是因為地理區域的鄰近，特別是透過移民所帶來的影響。張文的看法注意到幾個漢語方言研究上較少被觸及的地方：

第一、張文特別強調的地方是，不只是現代漢語有方言差異，在古代漢語就存在各種方言差異，而這些古代方言之間存在的接觸互動及融合是造成現代方言

之間相似性的主要原因。

第二、張文特別注重從歷史動態方面來理解現代方言的形成與發展，所謂的歷史動態，包括方言地理的擴大、萎縮與方言性質的轉移（1993：168）。而我們又可以在地理上看到方言之間音韻結構、詞彙等方面的遞變現象。比方現代吳方言由於官話方言的侵入而造成方言區的萎縮，早期原屬吳語的江淮地區現在屬於官話，但在聲調上仍然維持入聲獨立的情況，與一般官話頗不相類。再者，吳語逐漸向南伸入浙南與福建，這是方言區的擴大。正是因為吳方言區的此消彼長，使得江淮官話與閩南方言存在類同現象（例如語音上天字在江蘇鹽城讀 th^1 ，在廈門方言讀 th^1 ，就是咸山三四等合流為高元音的現象）。

張文的討論相當有創意，不過方法論上可能還有需要進一步說明的地方，那就是：在一個怎麼樣的基礎上，現在共時鄰近方言間可以建立演變關係？在解釋語言演變時，吾人可以考慮兩個可能性：

第一、縱向歷史演變的關係。要建立這一關係，步驟是：a.得先確立兩個或兩個以上方言間具有一批同源詞；b.根據這批同源詞建構出其共同來源的可能型態，然後c.才由上而下（也就是縱向）地提出音變的可能解釋。

第二、橫向波傳擴散的關係。要說明這個關係，必須a.排除所解釋的音變有其歷史的來源，b.接著說明該音變從那個方言開始產生，擴散的方向為何。就以上這兩個可能性而言，我們似乎看不到相關的說明。

3.4 古百越語底層說

這是潘悟云在〈溫處方言與閩語〉（1995）一文中所提出來的。潘悟云認為，吳閩方言之間存在的基本特徵的相同，不能簡單地從清之前閩人入浙的移民來解釋，所以「從純語言特徵來看，認為吳閩兩語之間的大量相似之處反映更早時期吳閩兩語間的密切關係，似乎是更加可信的解釋」。潘悟云指出吳閩方言之間共同的特點有十二條，包括：

1. 擦音字讀塞擦音，也就是中古心、邪、書、禪等聲母今讀為 $ts-$ 、 $tsh-$ 包括笑、鼠、斜、舌等
2. 中古知組讀為端組。如：豬、中、張、桌等字的聲母是 $t-$ 。

3. 中古莊組字讀爲端組。如：意爲腳後跟的踣。
4. 匣母字讀同群母字。如：厚、含、糊、猴、寒。
5. 一等豪韻和二等肴韻不混，讀爲au / au，同時兩地的音變過程也有驚人的相似之處。
6. 閩語歌韻有一個層次是帶有-i尾的，這個現象也在浙南吳語發現，就是表示結構助詞的「个」kəi⁰。
7. 閩語中有許多三等讀同相對的一等，如斧=補，流=樓，長=堂，霜=桑。實質上就是三等韻不帶顎介音，南部吳語也有同樣的現象。吳閩兩語中三等字如有文白異讀，不帶-j-介音的三等字一定屬於比較古老的白讀層次，這說明吳閩兩語中，三等韻的顎介音也是後來產生的。
8. 上古幽覺部字在今吳閩方言中都有-u的層次。
9. 四等韻讀爲洪音是閩語的特色，這個現象在浙南吳語也有相同的表現。
10. 吳閩方言都有魚韻讀爲開口的現象。
11. 通攝元音發生非圓唇化現象。
12. 喉塞特徵的小稱形式

潘悟云詳細地討論了這十二條例證，結論如下：

吳閩兩語的底層都是古百越語，且漢族的移民往往經過浙江進入福建，所以吳閩兩語在古代一定是非常接近的。當時在江南一帶也許存在這一個有著內部差異的大方言，可能就是郭璞說的江東方言或江南方言，後來才從中分化出了吳、閩、贛諸方言。

這個結論指出，古代江東方言可能是現代吳、閩、贛諸方言的共同來源，吳閩方言之所以有這麼多相似的地方，可能都是承繼自古代的江東方言。

3.5 古南方漢語說

以上幾節所介紹的，主要是探討吳閩方言之間究竟存在何種關係的幾個研究成果。事實上，也有其他學者認爲閩語、吳語分別與其他方言存在更密切的關係。本節主要討論另一種不同方向的相關研究—羅杰瑞古南方漢語說：閩語、客語、粵語都源出一個共同的古南方漢語。

Jerry Norman (1988) 在《*Chinese*》一書中，根據 10 條標準把中國的漢語方言區分為三大區，這 10 條標準如下：

- (1) 第三人稱是「他」或「他」的同源詞
- (2) 領屬助詞是「的」或「的」的同源詞
- (3) 常用否定詞是「不」或「不」的同源詞
- (4) 表示動物性別的詞序在前，如「母雞」
- (5) 只有平聲才分陰陽
- (6) 古舌根音在 i 前顎化
- (7) 用「站」或「站」的同源詞
- (8) 用「走」或「走」的同源詞
- (9) 用「兒子」或「兒子」的同源詞
- (10) 用「房子」或「房子」的同源詞

這 10 項標準中，(1)~(4)屬於語法標準，(5)、(6)屬於音韻標準，(7)~(10)則是詞彙標準。在這 10 項中，都得到「十」的屬於北方方言，就傳統分類上而言，基本上歸入這一類的都是官話；都得到「一」的屬於南方方言，就傳統分類上而言，包括閩語、粵語及客語；而既有「十」又有「一」的則是過渡地帶，統稱為中部方言，包括吳語、湘語及贛語。這 10 項標準都得到「一」的閩語、粵語及客語等三個方言，Norman 認為他們來自同一個祖先。這三個方言還有若干共同特色，包括底下幾項：

(1) 北方方言與中部方言讀為輕唇音的，在這三個方言都讀為雙唇音，其中閩語、客語保存得較多，粵語較少。

(2) 漢語的舌根音曾經經過兩次顎化作用，第一次是上古漢語至中古漢語之間，第二次是中古漢語之後。中古漢語中的顎化音字如枝tsje、齒tsh'i、指ts'i等字，都是由上古漢語的舌根音顎化而來。⁵在閩語中這三個字讀為枝ki¹、指ki³、齒khi³，客語只保留枝ki¹，粵語完全看不到痕跡。這個現象顯示這三個方言直接

⁵ 根據中古音的架構，這幾個字都是章系字。

從上古漢語分化出來，沒有進行中古的變化。

(3)上古歌部字在北方方言及中部方言與南方方言的變化不同。李方桂把上古歌部構擬爲-(u)ar，到了中古漢語，歌韻開口爲-a (< *-ar)，合口爲-ua (< *-(u)ar)，北方方言及中部方言基本上有相同的表現。但南方方言則是開口爲-âi (< *-ar)，合口爲-oi (< *-(u)ar)。比方閩語福州話：舵tuai⁶、螺lōi²、我ŋuai³、破phuai⁵；客語：我ŋai²、個kai；粵語廣州話：舵thaa⁴、螺løy²。

(4)南方方言基本上有相似的音節結構。例如聲母相當簡單，濁音完全清化；多數方言沒有舌面音與舌尖前音的對立，一般只有舌尖前音。舌根音沒有顎化。就韻母而言，最突出的特點是保留古代韻尾，就這一點而言，中部方言中的贛語也是如此。

(5)就詞彙語法的特點來看，南方方言的特點有：

- A. 否定詞不用「不」，而是用成音節鼻音*m，聲調在各方言不盡相同。
- B. 「毒」這個詞在南方方言中有名詞：動詞兩讀，名詞是入聲，動詞是去聲。這個現象不見於今北方方言及中部方言。例如：

	中古	福州	粵	客家
毒名詞	duok	tøik ⁸	tuk ⁸	thuk ⁸
毒動詞	—	thau ⁶	tou ⁶	theu ⁵

C. 南方方言都有一個來自南亞語表示巫師意思的一個詞，閩語福州 tōiŋ²、廈門taŋ²、粵語中山話thun² kuŋ¹ tsai³(童公仔)、客家話thun² sin¹(童身)。

D. 幾個昆蟲詞也顯示南方方言的密切關係。比方表示蟑螂的這個詞，閩語廈門用(ka¹) tsua²⁸、粵語用(kaat⁸) tsaat⁸、客家tshat⁸，後一音節來歷不明，只用於南方方言。表示螞蝗的這個詞，廈門gɔ² khi²，粵語khei² na³、客家fu² khi²。虱這個詞各方言都通用，但南方方言在構詞上都加一個表示雌性動物的詞尾。

根據以上各方面的證據，Norman 認爲閩、客、粵共同自一個早期的南方漢語。

Norman 所提出的證據包括音韻、構詞、詞彙、語法；基本上來說，將語言

「分類」所使用的標準如果能夠廣泛地涵括了語言各個層面的部件，那麼這一「分類」理論上就具有相當程度的可信度。不過仔細探究上述的證據，不難發現幾個問題：

第一、上古聲母中沒有輕唇與重唇的分別，就現有的研究來看，輕唇音是由於某些條件從重唇音中分化出來的。⁶以此來說，「沒有輕重唇的分別」這一現象究竟應當視為存古特徵呢？還是失落輕唇化條件的音韻創新表現？Norman 沒有明言。同樣地，歌部字在南方方言與北方方言、中部方言有不同的發展；從音值的角度來看，南方方言保留歌部韻尾-i (*-r)，其他方言則否，果然差異甚大。但從韻母的相對關係上看，似乎看不出南方方言與北方方言、中部方言之間是否果然發生了足以將兩者區別開來的「音類」上的創新。

第二、Norman 提到好幾個南方方言特有且不見於其他方言的詞彙，同時也無法在漢語文獻中找到語源，並據以論證使用這些詞彙的方言同出一源。這裡最大的問題在於，我們都明白漢語文獻本身並不是完整的古代漢語的紀錄，在漢語文獻中找不到語源的若干詞彙，無法反推古代漢語沒有或不用這些詞彙；也就是說，我們無法利用這批詞彙證明這些方言彼此間存在更密切的關係，因為他們可能是詞彙上的共同存古。反過來說，即使某些詞彙可以在漢語文獻中找到相關記錄，這並不保證它們就是漢語固有的詞彙，也有可能是從其他非漢語借來的，例如古代漢語文獻普遍使用的「江」及見諸文獻的古代方言詞「藻」、「囧」等。⁷以上我們的討論，並非否定這些方言詞彙的特殊性，而是我們認為，關於方言詞彙的比較與討論，應該納入整個同源詞音韻對應的框架之下。換句話說，論證某些方言之間有同源關係，音韻規則對應的尋求應該優先於辨識這批方言間共用若干詞彙這一特點。⁸

⁶ 例如李方桂（1980[=1971]：77）指出，由於輕唇化的根基在《切韻》前或《切韻》時代已經產生，所以在他的上古音系統中便已設定了輕重唇音分化的條件。

⁷ 根據 Mei & Norman（1976）的研究，漢語中的江、藻、囧等都是漢語早期從南亞民族借來的詞彙。江在金文中已經出現，藻見於東晉郭璞的《爾雅注》，囧見於唐人顧況的詩注。

⁸ 丁邦新（2003：3-7）也已經指出，方言比較如果純粹從詞彙入手，一方面與字音沒有區別，一方面則可能有所侷限甚至發生偏差。比較好的辦法是同時注意《切韻》提供的字音及方言詞彙的差異。

第三、隨著近來漢語方言語料日益豐富，Norman 用來區別南方方言與其他方言的特點，有些我們也可在其他方言中找到類似的表現。例如，「毒」這個詞的名入聲：動去聲兩讀現象，在浙南吳語中相當普遍。例如：

	開化	江山	蘭溪	金華	武義
毒名詞	dəʔ ⁸	doʔ ⁸	duəʔ ⁸	doʔ ⁸	doʔ ⁸
毒動詞	duo ⁶	duə ⁶	də ⁴	du ⁶	du ⁶

這個現象可能的解釋有兩個：

(1)Norman 已經指出，南方方言與中部方言往往有些特點相當一致（比方第三人稱代詞用渠、伊），可能中部方言也曾經屬於南方方言，毒字名入聲：動去聲兩讀現象是南方方言的遺跡。

(2)從毒字名入聲：動去聲兩讀的現象來看，我們也可以認為這是上古漢語中「四聲別義」構詞法的痕跡，與之平行的現象是「惡名詞入聲：惡動詞去聲」、「樂名詞入聲：樂動詞去聲」，屬於去聲別義中「名變動型」這一類。⁹

從邏輯推論上說，上述這兩種解釋並不會互相排斥，而且第(2)種解釋可以涵蓋第(1)種；換句話說，第(2)說法的解釋力比較強。由此觀之，就構詞法的存古性質而言，這一條件實不足以有效地區分南方方言與北方方言、中部方言。

3.5 小結

以上我們簡單地對目前學界對吳閩方言之間所存在的「相似性」的看法稍微回顧，並提出若干問題。仔細思量各學者之間之所以存在不同的看法，一方面反映了這個問題本身就具有相當高的難度，一方面也由於不同的學者基於不同的知識背景、不同的研究進路，從而對同一現象賦予不同的解釋。儘管學者之間人言言殊，但不可否認的是，每一種解釋都提供我們理解這個問題的不同角度，每一個深思之後所得的結論都很具有啟發性。我們接下來各章對吳閩方言音韻比較研

⁹ 根據梅祖麟（1980）的研究顯示，上古漢語四聲別義的構詞法有兩類，一類是繼承自共同漢藏語的動變名型，一類是晚出的名變動型。

究的開展，也就是在以上諸多學者既有的基礎上，嘗試以我們在前文（第一章）所說明比較方法，提出我們對這個問題的看法。

